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揭市卫函〔2019〕546号

关于做好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局，市直各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护考办发〔2019〕7号）及《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粤卫办人函〔2019〕4号）文件精神，2020年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将于5月16-18日举行。为做好本考点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结合我市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科目、时间和考试方式

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广东考区采用人机对话考试，考试科目包括专业实务和实践能力，每半天为一个轮次，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考试时间	轮次	考试科目	时间
5月16日	第一轮	专业实务	0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二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5月17日	第三轮	专业实务	0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四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5月18日	第五轮	专业实务	08:30-10:10
		实践能力	10:55-12:35
	第六轮	专业实务	14:00-15:40
		实践能力	16:25-18:05

二、报考资格

凡符合原卫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的《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部长令第74号）中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考试。各报名点要严格按照《护士条例》和《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审核考生报名资格，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严禁参加考试。

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符合《护士执

业资格考试办法》、《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和《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等规定的人员，可以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在2008年5月12日《护士条例》颁布实施之前，已经入学注册、学制不足3年的普通全日制学校学生，按教学计划、学籍管理规定，如期完成培养过程，并经过8个月以上护理（助产）临床实习，取得相应学历证书，可以作为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和执业注册的学历依据。2008年5月12日以后入学的、学制不足3年的普通全日制学历，不再作为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和执业注册的学历依据。

根据教育部、原卫生部《关于举办高等医学教育的若干意见》（教高〔2002〕10号）规定，2002年10月31日前，自学考试、各类高等学校远程教育举办的相关医学类、药学类专业的学历教育，其入学注册的国内外、境外非在职学生，按教学计划、学籍管理规定，如期完成培养过程，毕业后学历可以作为相应资格考试的学历依据。此规定在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和注册中依据有效。

三、报名方法

考试报名包括网上预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一）网上预报名。2019年12月4-18日期间，报考人员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http://www.21wecan.com>）按要求完成网上预报名，打印《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申请表》。报考人

员须对网上填报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二) 现场确认。报名人员完成网上报名工作，并提交相关证件及材料到所在单位报名，报名材料由所在单位上报属地卫生健康局报名点，由各地卫生健康局报名点审查合格后汇总报市卫生健康局考点审核。申报者所提交的复印件由各报名点验证签名，并加盖人事股(科)室公章(市直报名点由申报者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章)。

1、申请报考人员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证明》(附件1)，由学校统一办理集体报名手续。揭阳市卫生学校设立单独报名点负责本校应届毕业生的报名确认工作。

根据《关于做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及注册有关临床实习审核工作的通知》(粤卫办函[2014]488号)要求，报考人员为2014年11月11日后毕业(以毕业证书日期为准)的非应届毕业生，报名时须提交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8个月以上的护士临床实习证明。

2、申请报考人员为非应届毕业生的，可到本人工作单位办理报名手续；社会医疗机构考生个人可到所属相应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

3、无工作单位，但人事档案存放在揭阳的非应届毕业生，可到人事档案管理相应报名点办理报名手续。

四、确认时间

（一）报名点确认时间

报名点开始确认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5-20 日。现场确认工作的具体时间和地点由各地报名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考生须在所在地报名点规定的时间内到现场确认，空港区、产业园在市考点确认，原普侨区在普宁市报名点确认、原大南山侨区在惠来县报名点确认。

（二）考点受理报名材料时间：

市卫生学校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市直及在市考点确认的单位 2019 年 12 月 17 日前；各县（市、区）报名点 2019 年 12 月 19 日前。

请各地各单位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报，逾期不予受理。

五、报名现场确认须知

（一）考生报名所需提交的材料

1、《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各栏目所填内容须与提交的证件及材料信息一致。

2、有效身份证件，须与报考人员在报名系统中所填写的证件类型一致。

3、毕业证书。

4、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通知书）、全国毕业研究生就业报到证（通知书）；

5、报考所需的其他材料。

（二）对报考人员所持学历证书有疑义（含跨省招生，无法

确认招生学校的合法招生信息或无法辨别学历证书的真伪等），可要求报考人员提供其毕业学校所在地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或广东省教育厅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有效学历证书鉴定证明，或学信网学历查询信息（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持国外院校所获学历学位的报考人员，需同时出具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三）报名点工作人员在审核考生证件原件后，将原件退回给考生本人，留下复印件（须由所在单位或人事档案存放单位核实并加印章）；在确认考生报名信息后，必须打印考生报名信息确认单，并由考生本人确认签字，将确认单附在考生报考材料后面一起装订。

各报名点应按规定认真审核报考人员提供的证件及材料，谁审核谁签名，谁签名谁负责。凡符合报考条件的，经办人员须在《2020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签署同意报名意见，并办理报名手续；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不予报名。

（四）考务费：广东考区暂不采用网上支付的缴费方式。收费标准按《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医师资格、护士执业资格和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通知》（粤卫函〔2019〕826号）规定：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收费标准为66元/人/科。

六、报名材料的要求

证件类材料按如下顺序一起装订（所有资料装订成一份）。

- 1、《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 2、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学历鉴定证书（中专外省学历和有疑问学历的需提交）；
- 3、有效身份证件；
- 4、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通知书）、全国毕业研究生就业报到证（通知书）；
- 5、其他证明材料。

附件：1.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证明
2.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考名册表


揭阳市卫生健康局
2019 年 11 月 30 日

附件 1:

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 执业资格考试证明

_____等____名学生(名单附后),于____年__月进入我校____专业学习,学制____年,属国家规定的普通全日制中等/高等教育,将于____年__月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并毕业,本校能确保其在毕业前能完成在教学、综合医院 8 个月以上护士临床实习。如未按规定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临床实习,导致通过考试后无法完成护士执业注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学校承担。

院 校 (公 章) :

院校负责 (签名) :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0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考名册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历	工作单位	毕业院校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应往届	报考科目	联系电话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实务 <input type="checkbox"/> 实践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说明: 请将同一单位的列在一起。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人事科 陈裕忠

（共印 5 份）